

新派浪漫经典



正义女神

艾 娜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12478
1720
2

新派浪漫经典

正义女神

艾·娜著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 172 号

正义女神

香港 艾娜著

*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石家庄市胶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39 千字

1995 年 7 月第 1 版 199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

ISBN7—5059—1968—7/I. 1385 定价：12.80 元

正义女神

(内容简介)

莉丝不喜欢做个传统的乖女人，她父亲无法再忍受她的胡闹，雇狄南去抓她回家和艾许结婚。但是她却对狄南感兴趣，他是个谜一样的男人，第一次“见”到他时，她正好什么都没有穿，而就有了那种事，当她与他发生了三次关系后，才正式见到他的脸。难怪他老是把帽缘压得低低的，因为他知道没有一个女孩抗拒得了他的俊脸。

莉丝发现他的背上有被鞭苔地痕迹，他的手脚显然长期被手铐摩擦。他承认了，他是个囚犯，被她父亲从牢里找出来保护她。她父亲存的是什么心眼？威胁如果狄南敢碰她就要把他丢回牢里，所以他一再地逃避她的接近，然而，她不是别人，她是特殊的莉丝，绝不轻易放弃她想要的男人，她诱惑他能成功吗？

正义女神

楔子

高瘦的男人离开马尔森的办公室关上门，他戴上帽子在门外沉思了一下子，然后走进客厅，客厅的空壁炉前站着一个男子，他也相当修长，但整个人显得柔弱些，好似是个未经风吹雨淋在温室里长大的男人，金发一丝不乱的分线，剪裁合身的西服无懈可击，和较高瘦男人的阳刚粗犷气息相比较，金发男人仿佛从不曾经历过人生。

“嗨！”金发男人开口打招呼，“你一定是马尔森雇用要带我去找他女儿的人。”瘦高个点点头，眼睛不安地在室内转了一圈，好像很不习惯置身于一间华丽典雅的客厅。

“我叫艾许·皮斯特，”金发男人说，“马尔森跟你讲清楚没有？他女儿是个惹祸专家，他纵容了她好几年。你听过记者娜拉·达拉斯没有？”

瘦高个儿沉默地轻摇头，艾许点燃一根烟继续说，“她父亲终于决定要管教她了，女人家不乖乖守在家里到处乱跑真不象话。”他鄙夷地撇撇嘴，“现在她住在一个叫休斯·蓝尼的人家里，调查有关印地安人的事。我们要去把她抓回来交给她爸爸，必要的时候可用暴力强迫她，你要带我们穿过沼泽雨林区，制造机会让我和小姐单独相处，使她在我回来时就已经答应嫁给我。”

瘦高个儿自窗外挪回视线看向艾许，“我从不强迫女人。”

“你以为她是什么样的女人？”艾许嗤之以鼻道，“一个二十六岁的老处女，廿六岁！别的女人在她这个年龄已经生下半打孩子了，她还在周游各地写些荒唐血腥的故事，有人称她是正义女

神，我看她是丑得没有男人要只好四处游荡。”

“你不是要她吗？”

艾许喷出一口烟看看屋内，“马尔森是个有权有势的阔佬，他所有的将来都会留给他的马脸丑女儿，看在钱的份上我只好将就。”

瘦高个儿深深地看艾许一眼，面无表情地说，“如果她要你的话她就是你的。”

艾许叼着香烟自嘴角吐烟圈，“她会是我的，以她的年纪，她会感激任何肯要她的男人。”

1

莉丝探手进浴缸里试试水温，然后脱下衣服，在骑了一天马又伏案几个小时后，能舒服地泡在澡缸里真是一大享受。她已经把报导写好了，明天就可以上路回家。

她脱光了衣服才想到没有拿浴袍进浴室，它还挂在双门的大衣橱里。她打开衣橱右边的门，霎时心跳停止，因为衣橱里有个男人，他眼睛和嘴巴张得大大的盯着她的胴体。

上帝！凭着她多年做记者的临机应变，她以极快的速度关上衣橱的门，转动钥匙上锁。男人轻敲着衣橱的门抗议，不敢喧嚷好似怕引来抓贼者。

莉丝退后一步靠近床，转身想抓起床单掩盖自己的裸露，但接下来的事发生得太快了，使她来不及反应。他身后衣橱左边的门打开，里面跨出一个男人，他在她还没看到他的脸之前就抱住她，双手搂着她的背，将她的头固定在他胸前。

男人的手碰上她的肌肤那一刹，她倒抽一口气，僵直着无法动弹，感觉他一手拥着她的肩膀，一手搂着她的腰，“你是谁？你们想干嘛？”她恐惧地问，声音颤抖着，男人的肩膀很宽，手臂有力，她根本休想能逃脱得了，“如果你想要钱的话……”她的力气慢慢恢复了试着挣扎，但他的手臂收紧打断她的话。

他的左手开始爱抚她垂在背上的秀发，手指卷起柔软的金发来把玩。即使莉丝还是很害怕，她还是放松了一点，这个男人似乎没有伤害她的企图。她想把头抬高以便能顺畅地呼吸，但他不准她动，强有力又不失温柔的手臂将她抱紧些，使得他们的依偎更亲密。

“放我出去。”锁在衣橱里的男人低声叫。

搂住莉丝的男人听而不闻地继续爱抚她秀发，右手沿着她

的背直抚到她光滑的臀部上，教她打了个冷颤，感官愉快兴奋的颤栗。她从来没有被男人如此抚过，但他的手那么温柔，当她是宝贝般的爱抚她，教她怎能不陶醉。

噢！她一定是疯了！他是个陌生的贼呀！

清醒之后她努力地挣扎，企图挣脱他的怀抱，但他牢固地拥着她，不使她感到痛，但又无意放松她。

“你是谁？”她再问，“你想要什么？我的钱不多，不过我有个值钱的手镯，放开我，我拿给你。”

不管她怎么挣扎都无效后，她放弃了，松懈下来干脆靠着他休息，“如果你想用暴力得到我的话，我保证你一定不容易如愿，至少脸上会多出几道血痕。”她试着要拉开身子抬头看他，但是他把她的头压回他胸上，不准她看到他的脸。

我说错话了吗？她想，说不定男人本来没有要强暴她意思，现在被她说动了心思，他神秘地不答腔，命运未卜的惶然不安使她打了个哆嗦，他再抱紧她一点，换成别的情况，她会以为他的动作是想保护她。

“我们是你父亲派来的。”他终于开口，他的声音低沉浑厚，好听极了，“我们两个来带你回家。”

“好，我本来就打算回家了，但首先我必须……”

“嘘，”他柔声耳语将她按回原位，宛如他们是一对情侣，而他这样搂着她光滑的身体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不管你怎么样打算，你都得现在就跟我们回家。”他继续爱抚她秀发，像是在安慰她，也像是在安慰他自己，仿佛他已经很久没有碰到女人了，身不由己地爱抚着她，“我们的任务是带你回家，你要吵的话等见到你父亲再跟他吵，懂吗？”

“可是我的报导还没……”

“莉丝，”他固定住她的头，不让她动，“我要放开你让你穿衣服，然后再放皮斯特出来。我会在外面准备好马，你只能带旅行

最必须的行李，我们要经过雨林沼泽，那得花好几天的时间，记得要带雨具。”

“经过雨林？为什么？没有人能走过那个蛮荒地带。”她惊叫。不知道为什么，她完全相信他的话，也没有抗拒他的心理，他的声音有一种迷人的说服力，他的温柔轻抚也令她使不出力量抵御。

“我知道要怎么经过雨林，你别担心，只要尽快准备离开就好。”

“我得先把我的稿子交给约翰·安德森。”怪异的，她竟有点舍不得离开男人的怀抱。

“谁是约翰·安德森？”他问。

“我的朋友和报纸的编辑，他是第一个怀疑休斯·蓝尼把来福枪卖给印地安人的人。”

他低下头，脸埋进她秀发里吸口气，“我们待会儿再谈这个问题，现在我们得走了，你必须穿好衣服我们才能走。”莉丝等着，他却仍抱住她手，也仍在她背后轻抚。

“喂，你到底要不要放开我？”

“你不冷吧！”

“我不冷，可是我不习惯被一个陌生男人绑架，天知道你是不是真的是我爸爸派来的。可以请你放开我让我穿衣服吗？”这就对了，她总算恢复正常了。

“好。”他如此回答可是并不松开她，有如预备就这样抱着她一整年。

莉丝发出一声低吟，半是生气抗议，半是和她的灵魂抗拒。今天她已经中邪地放纵自己太久了，竟任由一个她连脸都没看到的男人搂了她半天还不能自拔，一定是她过于寂寞饥不择食的关系，老处女的悲哀！不过男人的轻柔爱抚和醉人嗓音也功不可没。

“狄南，你如果伤害她，我会教你好看。”衣橱里的那个男人突然在沉静许久后威胁道。

狄南又搂了她几十秒钟，然后幽幽地叹息放开她转身走到梳妆台前，一连串动作使她来不及看他的脸。

莉丝紧张地抓起床单的一角遮掩她的身体，但她实在没那个必要，因为他背对着她在玩她梳妆台上的东西。不过她还是用床单掩住自己走到衣橱，自左边的衣橱里拿出一套骑马装。

她背对着他，回头瞥他一眼。他是个大块头，肩膀很宽但瘦削了些，他的衣服是全新的没下过水，连马靴、枪袋、枪等等全都是崭新的。他放开她之后就没有讲话，低着头看他手里的东西，那东西被他的身体挡住，她不知道他是在看什么那么感兴趣。

莉丝自抽屉里取出内衣，一边穿一边好奇地偷瞄他，想看看他的脸长什么样子，但是看不见。她尽快地穿衣服，穿好之后说，“好了。”她以为他会转身来看她，但他直接走到衣橱前开锁，衣橱里走出一个金发的男人。

“帮她收拾行李，我在外面等你们。”狄南说完爬出窗子，留下她面对金发男子。

她心中竟冒出若有所失的感觉，金发男子微笑着靠近她。他是个英俊的男人，那对蓝眸笑得微眯了起来像捡到宝似的，莉丝相信很多女人会被他迷人的微笑融化，但不是她，他不合她的胃口，神秘的狄南似乎更能吸引她，虽然她还没看到狄南的长相。

“我是艾许·皮斯特，我为刚才发生的事致歉。”他的表情却一点都没有道歉的意味，反而有如很高兴他们的第一眼是在她身无蔽体之物的情况下发生，“我们真的是你父亲派来的，任务是带你回家，不管你有什么藉口我们都不接受，你父亲很担心。”

她撇撇嘴角，“听你说话就像是重复我父亲的句子，我跟你们走，不过我需要带一些行李。”她走到梳妆台前收拾东西，发现刚才狄南感兴趣的物品是一面手镜。她晃晃镜子，了解到他刚才

感兴趣的是自镜子里欣赏她穿衣服的过程。

这个伪君子！瞎眼烂疮的贼！她的第一个反应是生气地在心里诅咒他，随即她微笑着将镜子收进袋子里，再走到桌边将桌上的稿子折起来塞进袋子。想了一下，她坐下来写一张短柬留给主人休斯·蓝尼，解释她来访的本意，告诉他她的企图。

她跟着艾许·皮斯特爬出窗子，窗外的树下有两匹马在等他们。

“莉丝小姐，”艾许说，“我很荣幸能……”

“你待会儿再追求她，”那个莉丝已然熟悉的声音说，她搜寻他的脸，但他的脸隐在帽缘和树影里，“我们得快点离开这里。”

艾许和莉丝都迅速地服从命令。

一整个晚上和第二天一整天莉丝都跟着艾许骑马，他们经过几个村庄、营地，尽量避开有人的地方，有些小径窄到他们必须下马来牵着马走。狄南一直在前面领路，侦察前面的路况。

他们只停下来一次，狄南低声吹了个口哨，艾许·皮斯特要莉丝停马，他上前去问狄南有何命令，然后回来说前面有一队人在休息吃午餐，所以他们得等到那些人走了之后才能出发。

艾许拿下马鞍袋，取出水壶和干粮与莉丝分享。

她背靠到树干，沿着树干溜坐到地上，筋疲力尽地觉得全身酸痛，“我想你的狄南先生一定有毛病。”她垂下眼睛，深知要得到新闻的最佳办法是假装并不在乎能不能得到回答，“我想他一定是长得比癞蛤蟆还丑，所以不敢给人家看他的脸。”

“他不是我的狄南。”艾许说，“要是他属于任何人的话，那就是你父亲，你父亲雇用他。”

“他知道我们为什么要经过雨林吗？”她转个方向问，“干嘛要放着好好的路不走，故意经过蛮荒原始的雨林沼泽？”

艾许还没有回答，他们就听到狄南的哨声。艾许像只听话的狗，马上就跳起来收拾东西上马。

“有人见过这个狄南先生吗？”莉丝一边跨上马一边问，她强烈的好奇心是使她成为名记者的原动力，在女人不得独自出门的时代，她单身匹马闯荡江湖很教一些男人不敢领教。观察力强也是莉丝的长处之一，她看出艾许并不善于骑马，他这辈子曾待在马背上的时间可能只有她的十分之一。

艾许盯她一眼，“你为什么对他这么感兴趣？”

“职业上习惯性的好奇使然。你知道我爸爸为什么会雇用他吗？他有什么资历能带我们穿越雨林？”

艾许耸耸肩，“他走过雨林。他的确是个奇怪的家伙，好像很不喜欢跟别人打交道，老是把他的寝具搬得离营火远远的，不跟人并肩同骑，也不多讲话，问他个人的事，他更是三缄其口，我也很想知道你爸爸为什么会雇用他。”

“如果你认识我爸爸够深的话，你就不会想问了。”她半呻吟道。等她回到家，她一定要和爸爸算算这条荒唐的绑架她回家的帐。

太阳下山时他们才又听到哨声，艾许再到前面听狄南的指示，几分钟后带着两匹精神饱满的新马回来。

“你有没有告诉他我们需要休息？”

“我当然说了，”艾许看起来比她还累，好似平生不曾这么长时间的骑马过，“可是我们得继续走，狄南要我们等到进入雨林才休息，他说等我们到了那里之后可以休息一整天。”

“狄南，狄南，”她嘟哝着换马，“神秘、具有虐待狂倾向的无脸人。”

他突然在她房间里冒出来，拥抱赤裸的她半晌，然后消失在前方领路，充满神秘。她爸爸为什么会雇用他？艾许·皮斯特又是谁？一个比她还生嫩的俊小生，按理她爸爸应该不会选艾许这种软脚螃蟹来绑架她，爸爸究竟在打什么主意？

他们又骑了一整晚的马，算起来他们已经走了两天两夜的

路没有睡觉，莉丝不觉在马背上打起瞌睡来，有两次差点跌下马。她眨了好几下眼睛，强迫自己清醒，仔细看前面似乎有营火，“皮斯特先生，你看。”

她唤醒也在马背上打盹的艾许，他们兴奋地催马接近营火。终于就能得到休息了，她几乎要感激得涕泪淋漓，还骑在马上她就一边拆绑着毯子的绳子，等到停马时，毯子也掉到地上，她人往地上溜，一碰到毯子就立刻睡着了。

不知道睡了多久她被吵醒，天色黑蒙蒙的似乎还不到阳光露脸的时候，她朦胧的眼睛睡意犹浓地看到一个戴着宽边帽的男人为她和艾许照顾马匹张罗食物。

她朦胧地看着他走到她跟前，仍半睡半醒地，意识混沌不清。他跪到她面前，很自然地拥抱她，她像个贪睡的孩子，微笑着窝在他温暖的怀里。

“你睡在你的铺盖上没盖毯子会着凉。”他柔声以保姆的口气说。

她点点头，让他拉开她身下的毯子，然后躺下去，他帮她盖好毯子，有一刹那他的唇好接近她额头，好像是她父亲在给她晚安吻。她闭着眼睛微笑呢喃，“晚安，狄南。”她立即睡着了。

等到她再醒来时天已大亮，有一会儿她以为是在做梦，四周都是高大浓密的树，几乎遮蔽了阳光，到处都是青苔，空气中潮湿的味道。

离她几步远的艾许仍熟睡着，让她感觉她是原始森林中唯一的活人，她慢慢地站起来观察环境，这就是鲜少人胆敢一试的蛮荒雨林，听说很容易迷路，有人在雨林里打转了一个月还出不去，最后终于走出去时已经变成草根、树皮、蜥蜴，无所不生吃的怪物、疯子。

莉丝想了一下，他们是从右边来的，所以她选择左边不像路的路走，所谓的路只是有马蹄践踏过的地方，才走了几步，一离

开营地，她就似乎成了世界上唯一的人类，除了树木外看不见一丁点人工的东西，她继续走听到了水声。

又走了一小段路，她看到一条小溪。突然她好想跳下去洗个澡，洗掉两天来的尘土和疲惫，她十分想念休斯家她没有利用的那缸可爱的温水。

有何不可呢？他们两个一定都还在睡觉。哈！要不是她当时打开衣橱找浴袍，他们两个偷窥鬼必然会等到她洗完澡才现身。幸好她还不算太吃亏。

她走进水中，水很凉令她全身的鸡皮疙瘩都冒出来，但她很想把自己洗干净，站到一棵大树干后开始洗澡，这样万一男人走过来她可以立刻躲起来，也可以跑进树林里。

她洗完澡，也比较不冷了才后悔她没有带毛巾来。刚想完她就听到哨声，警戒地看去，艾许正向溪流走来，她忙不迭地抓起衣服跑进树林中，结果却撞到一堵肉墙上，那是她已然熟悉的宽瘦胸膛。

有几秒钟他们都惊讶得说不出话来，茂密的森林里垂枝阔叶处处，使他们的视线可及处很有限而不期然的撞在一起。

狄南的手轻搂着她，退后一小步以便看她赤裸的身体，“莉丝小姐，我到哪里都认得出你。”他带着笑意说。

“噢！”她又羞又气地呻吟，推开他跑了几步躲到树后用颤抖的手指穿衣服。

“水太凉了不适合洗澡，”他的语音仍含着捉狭的笑意，“不是我不欣赏美人出浴，不过下次你最好先征求我意见，我不希望你感冒。”

莉丝闷头穿衣服，昨天一整天她已经被这个神秘男子迷得满心满脑都是他，想像他丑成什么模样。但是在刚刚几秒钟的惊鸿一瞥，她却看到一张世界上最英俊的脸，原来他是太帅了所以才不让她看，不是因为太丑，怪哉！会有人因为他过于英俊而藏

起脸来吗？他应该为他的英俊自傲呀！

她没有想到黑发的他会有一对比北极星还明亮的蓝眼，那对漂亮得不得了的眼睛就象是两颗蓝钻石，还有他挺直而不严峻的鼻梁，性感诱人的唇，弧度优美万分的下颌。噢！上帝！他的脸吝于见人是有道理的，只看了他一眼她的膝盖就直到这会儿还软得没办法打起劲。穿好衣服她鼓起勇气走出树后，他坐在地上背对她，莉丝突发奇想刚才她看到的是他的脸吗？没有一个人能有那么完美的五官，会不会是那一刹那树林的精灵附着在他身上，使出妖术将他变美。

昨晚他照顾她睡觉时，她猜他至少有四十岁了，才会像个父亲般帮她盖毯子，但他还很年轻，绝对大不了她几岁。

他该听到她走近的声音，但是他没有转头，她就固执地站到他面前，非要再把他的脸看清楚不可，证实她脑中的印象不是幻觉。他没有抬头。脸藏在宽边帽下。莉丝坐下来盯着他的帽缘，等待再一睹俊颜的机会。

他低着头说，“莉丝小姐，我要向你道歉，我好像每次都使得你受窘，我不是故意的。”他轻柔的声音也是世界上最好听的声音。噢！上帝待他何其宽厚，赐他一切颠倒众生的资产。

他的手指无意识地在草地上画，“我们相遇时的不寻常状况是环境造成，我不希望你对我有错误的印象。你父亲雇用我带你回家，我只想完成这个任务。”

莉丝望着他的帽缘想，这个男人已经两次使她成为傻瓜，三次抱过她，其中两次她还身无寸缕，他绑架她，而这一刻她竟兴起想安慰他的念头。她伸手碰触他的手，看到他手腕处有红色的疤痕，半隐在他的袖子里，“你受伤了。”她关心地轻叫。

他立即站起来，在她还没搞清楚她说错了什么之前已转身走开，甚至可以说是跑开，叫唤着艾许·皮斯特。

莉丝愣愣的想不出她哪里冒犯了他，接着她听到他的声音，

“她在这里。”狄南说着领艾许过来虽然她对狄南所知甚少，也听得出他现在讲话的声音不是原音，是经修饰过的假音，“你们还没有人正式介绍吧！这位是艾许·皮斯特，他是你父亲的朋友，会和我们一起穿越雨林。艾许，你何不带马尔森小姐去钓鱼呢？我们需要新鲜的食物，待会儿你们再捡些柴火回来。”狄南将艾许推向莉丝。

艾许微笑着向她伸出手，“我们去钓鱼好吗，莉丝小姐？”

莉丝实在猜不透狄南在搞什么名堂，为什么要凑合她和艾许，她一点都不想和艾许在一起钓鱼，然而在这种情况下她并没有选择的余地。她看向狄南，仍是看不见他帽缘下的脸，只好接受艾许的手，“好呀！”在她站起来的时候，狄南已经走开了。

她和艾许走向营地拿东西，营地多出了两支钓竿，莉丝相信那是狄南变出来的，“钓鱼是你的主意还是狄南先生的主意？”他们走向溪流时她问。

艾许微笑道，“我想他不是狄南先生，他好像没有姓氏，我们别谈他了，我听说你为报社工作，你真的是著名的正义女神娜拉·达拉斯吗？”

“娜拉·达拉斯是我的笔名。”她心不在焉地将钓鱼线抛进水中，她从小就擅钓。

“我看你文章的时候以为你的年纪很大了，或是一个男人的化名，那些故事真的是你亲身经历而不是杜撰的吗？”

“每一个故事都真实。”她说。心想者，狄南为什么会那么神秘？

“甚至做歌舞女郎，穿粉红色的紧身衣在舞台上跳也是？”

她回忆起以前的冒险往事，微笑地说道：“结果我在第二幕就被丢出戏院了，我实在不是个好舞者。皮斯特先生，我父亲为什么会选择你参与绑架我的行动？我以为他会选个懂得这片雨林的人。”

“那是狄南的工作，他负责照料马、供应食物和照顾我们的安全。”

“那你做什么？”

艾许微笑道，“我的工作是使你旅途愉快。”

“哦？”她看着水面更迷糊了，这不是她老爸的作风，“皮斯特先生，你靠什么维生？”

“请叫我艾许，我们已经不陌生了。”

莉丝控制着脸上的表情，不去想她和这个男人第一次见面时是怎样的光景。天！她绝不会把她裸体地打开衣橱，发现里面有个男人写进她的冒险故事里。

“直到去年我还拥有我的锯木厂，可是一场火使我失去了所有的财产。”

她看他一眼，看不出他有伤心的表情，“你开始做另一行生意了吗？”

“我的所有财产全泡汤了，甚至负债，”他无奈地垂下头，过一下子才看着她微笑道：“可是我抱着希望，相信我的运气就要转好了，看！有鱼上钩了，要我帮你拉上来吗？”

“我自己能处理，”她说着钓起一尾不算小的鲑鱼。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里她钓到八条鱼，艾许只钓到两条小不溜丢的袖珍鱼。但艾许并不以钓输她为意，笑着称赞她，似乎他生性乐观不在乎被女人击败。

他们走回营地，营地已经升起营火，必定是狄南生的火，他却不见踪影。

莉丝一边将清理好的鱼用木叉穿着放到火上烤，一边说：“皮斯……呃，艾许，我想跟你和狄南先生同时谈话，但是我好像很难把你们凑拢到一起，我到休斯·蓝尼家住是去调查一项谣言，结果发现休斯·蓝尼为了要取得一些土地，雇用白人枪手打扮成印地安人去骚扰不肯把土地卖给他的八家垦民。”每次看到